

高雄區免試入學

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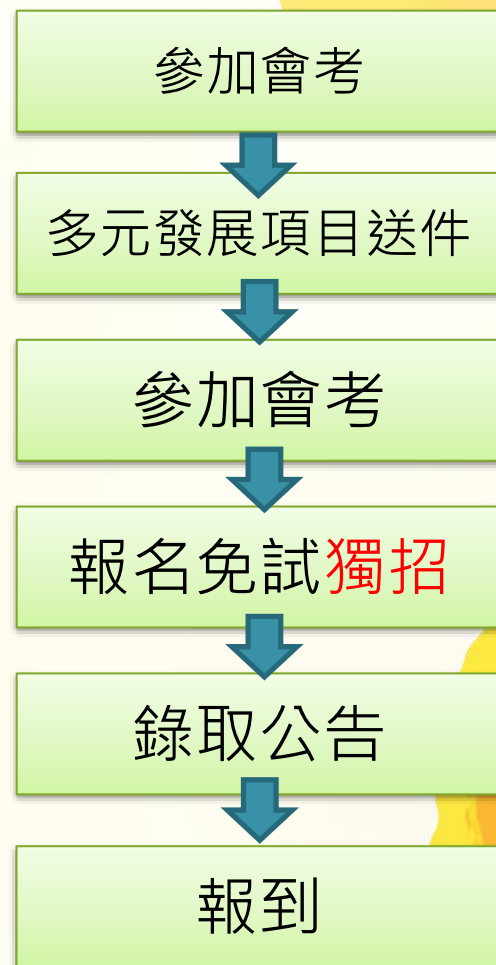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學校：高雄市立三民家商

招生學校：國立岡山農工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重要日程

時間	辦理事項
113.3.15(五) 113.6.14(五)	簡章公告
113.5.20(一) 113.5.22(三)	多元發展項目送件 (市立三民家商)
113.6.12(三) 113.6.14(五)	報名 (國立岡山農工)
113.6.25(二)	分發結果公告
113.7.11(一)	報到
113.7.15(一)	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

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報名資格

報名學生須「同時具備」以下條件者方可報名。

(一) 報名學生須現仍設籍於該組所定回饋區內，且連續達6個月以上者。

1. **台電組**：高雄市永安區、彌陀區、小港區、林園區、前鎮區、苓雅區、茄萣區、湖內區、路竹區、岡山區等。

2. **中油組**：高雄市永安區、彌陀區等。

(二) 報名以上各組之應考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(如：父母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)同一人曾設籍各組所規 地之地區連續滿10年以上者(以同一人設籍時間計算，不得多人累計；如為養父母者，自收養關係生效日起計算)。

備註：

1. 報名學生最後設籍時間須為112年11月30日(含)前且往後須設籍連續達6個月以上。
2. 應考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(如：父母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)同一人曾設籍該地區係以 103年5月31日(含)以前為基準日往後推連續滿10年以上者。
3. 戶籍謄本申請日期須為113年5月31日(含)以後始為有效。
4. 請申請「全戶」之戶籍謄本，記事欄資料勿省略，以利審查。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招生名額

部別	科別	一般生		特殊身分
		台電組	中油組	身心障礙/原住民/其他
日間部	電機科	22	13	1

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

比序項目總積分上限100分

國文、數學、英語、
社會、自然 等級積分

A精 熟：每科6分

B基 礎：每科4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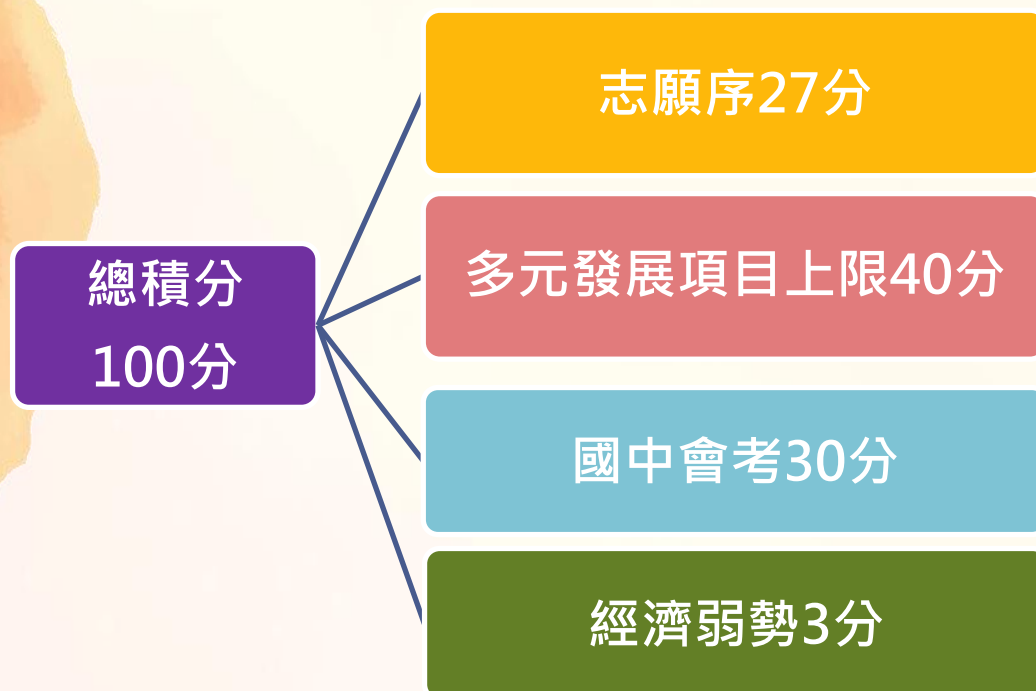
C待加強：每科2分

國文、數學、英語、
社會、自然 標示積點

A++: 7	A+: 6	A: 5
B++: 4	B+: 3	B: 2
C: 1		



志願序積分換算



志願組別	積分
1	27
2	26

選填志願

- ◆ 志願組織選填仍須符合設籍條件。
- ◆ 依招生區域所屬組別，最多可選填兩志願組別，不得填列相同組別。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方式



多元發展項目採計方式有什麼不同的地方？

多元發展項目各單項總和等於100分，我們可以選擇優勢發展項目爭取分數，最高採計上限為40分，而且採計方式跟高雄區免試入學完全一樣。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

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

體適能
上限20分

- 含肌耐力、柔軟度、瞬發力、心肺耐力
- 單項中等以上：每學年3分
- 教育部體適能常模參考網站

<https://www.fitness.org.tw/model01.php>



我體能不是很好，體適能分數一定很難獲得吧？

不會！！
體適能共有4項，單項中等以上每學年就可以拿3分，4項都通過1年就可以拿12分耶！！

那2年就可以拿到上限20分了！



身心障礙、重大傷病及體弱持有證明者，比照單項中等，予以計分。也能取得20分喔！

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

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

競賽表現
上限20分

- 國際性前8名或全國性前3名：9分
- 全國性4-8名或區域性前3名：6分
- 區域性4-8名：3分
- 競賽項目含括國中學習八大領域
- 活化學生多元學習及學校社團活動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

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

檢定證照

上限20分

- 閩南語/台語檢定
- 客家語檢定
- 原住民族語檢定
- 英語文檢定
- 技能檢定：丙級20分(限技術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採計)

語言檢定說明：同一檢定工具計分方式為

通過聽、讀能力者或通過說、寫能力者給10分

聽、讀、說、寫四項能力皆通過者給20分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

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

獎勵紀錄

上限10分

- 大功4.5分、小功1.5分、嘉獎0.5分
- 各項優良事蹟僅能擇一多元發展項目採計，不得重複計分

幹部任期

上限10分

- 班級幹部：須經由班級民主程序產生
- 學校幹部：學校委員會代表及社團社長
- 擔任學校或班級幹部：每滿1學期2分

113高雄區免試入學-技術型高中單獨招生

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

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

◆轉學生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、非應屆國中畢業生

- 採計國中就學期間之多元發展項目表現
- 採計分數由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小組審查認定

◆依「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」 縮短修業年限之學生、由外國、港澳地區或大陸地區轉學 進入我國國民中學學生

- 多元發展項目之競賽表現及檢定證照依實際取得分數採計
- 均衡學習、服務學習、體適能、獎勵紀錄及幹部，依就讀學期採比例加權計算